**向从科副主任率队检查自然保护区管理工作审议意见办理情况**

　　近日，根据州人大常委会的工作安排，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向从科率领州人大农委主任田黎明等同志，对州人民政府办理自然保护区管理工作审议意见办理情况进行深入细致的检查。

　　去年，州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五次会议认真听取和审议了《红河州人民政府关于红河州国家级省级自然保护区保护管理工作情况的报告》，并形成审议意见责成州人民政府认真办理。为切实加强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的贯彻落实，增强人大审议监督实效，州人大组成审议意见办理情况检查组。检查组紧紧围绕常委会的审议意见，深入到绿春黄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金平分水岭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河口大围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护局、管护站、森林公园、种植基地，通过查台账、看资料、听汇报、实地查看等方式进行检查。

　　通过调研，向副主任认为，各级人民政府高度重视州人大常委会的审议意见，采取各种切实有效的措施，积极改进和加强自然保护区的管理工作，并取得了明显成效。他指出，保护区管理工作还存在一些不足和需要加强的地方，保护区管理工作宣传动员工作存在差距，管理工作体制机制有待进一步改进，解决林下种植等保护和发展的办法不多、措施不力，保护区管护工作有待加强和完善。他强调，一要进一步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二要进一步落实和强化保护区管理体制机制；三要进一步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四要加大保护区保护投入力度；五要加大保护区宣传教育工作。

（州人大　张四周）